

Finger Lakes Community Health 遵守适用的联邦民权法，不因种族、肤色、国籍、年龄、身心障碍或性别。

Finger Lakes Community Health 不会因种族、肤色、国籍、年龄、身心障碍或性别而排斥他人或给予较差的待遇。

Finger Lakes Community Health

- 为身心障碍人士提供合理便利和免费的适当辅助工具和服务，以便他们与我们进行有效的沟通，例如：
 - 合格的手语翻译
 - 其他格式的书面信息（大字体、音频、无障碍电子格式、其他格式）。
- 为主要语言不是英语的人提供免费的语言协助服务，可能包括：
 - 合格的口译员
 - 以其他语言书写的信息。
- 如果您需要这些服务，请在安排预约时提出要求。

如果您认为 Finger Lakes Community Health 未能提供这些服务或存在其他基于种族、肤色、国籍、年龄、身心障碍或性别的歧视，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提出申诉文化能力项目经理：

Special Programs Manager
PO Box 423
Penn Yan, N.Y. 14527

电话: (315) 531-9102 TTY: 711

传真: (315) 531-9103

电子邮件: 1557@flchealth.org

您可以亲自或通过信件、传真或电子邮件提出申诉。如果您在提交申诉时需要帮助，特别项目经理可以为您提供帮助。

您也可以通过美国卫生与公众服务部民权办公室的民权投诉门户网站 <https://ocrportal.hhs.gov/ocr/portal/lobby.jsf> 向该办公室提出提出公民权利申诉，或通过信件或电话提出申诉：

U.S.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200 Independence Avenue, SW
Room 509F, HHH Building
Washington, D.C. 20201
1-800-368-1019、800-537-7697（文本电话）

申诉表格可在 <http://www.hhs.gov/ocr/office/file/index.html> 获取。